

## 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清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

《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**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**

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**

2020 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9,719.43 万元，同比增长 16.76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,229.48 万元，同比增长 24.22%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**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**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**

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 2021-020 公告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

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**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**

《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**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**

2020年度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2021-021公告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**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**

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、内控审计服务等，聘期一年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决定审计报酬事项。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

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 2021-022 公告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及关联方 Velostar 株式会社的日常经营需求，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与 Velostar 株式会社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关联方	关联关系	交易内容	2020 年度实际 发生交易金额 (万元)	2021 年度预计 发生交易额度 (万元)
Velostar 株式会社	公司控股股东 王清华先生持 股 4.95%的企业	公司对其 销售产品	194.49	500

Velostar 株式会社经营状况及信用情况良好，具备交易的履约能力。交易时由双方根据市场化的原则，协商确定主要交易条款，签订合同。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，具备公允性，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。本次预计 2021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额度 500 万元，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后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 0.22%，占比较小，不会因为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，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王清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**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**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 2021-023 公告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**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 2021-025 公告。

独立董事将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5 日